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1-044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债券代码：114578

债券简称：19 盛虹 G1

##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1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就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2019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函〔2019〕296 号）《关于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的核准，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债券不超过 30.00 亿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成功发行“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19 盛虹 G1，代码：114578）”（以下简称“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00.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4 亿元。

2019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公司的控股孙公司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炼化”）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中的炼油装置建设。发行日当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 99,400.00 万元已全部到达盛虹炼化并入账。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累计产生利息共计人民币 105.21 万元。本公司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2,791.78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9,503.67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1.54 万元（余额相加不等于合计数，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 2、202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55 号）《关于核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05,810,64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4.48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610,031,685.1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7,793,240.13 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1,667,594.4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82,238,444.9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全部到位，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07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2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公司的控股孙公司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建设。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 358,223.84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增值税进项税支出人民币 166.76 万元后为 358,057.09 万元（余额相加不等于合计数，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已全部到达盛虹炼化并入账。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累计产生利息共计人民币 415.18 万元。本公司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58,606.9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增值税进项税支出人民币 166.76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58,606.9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增值税进项税支出人民币 166.76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32.10 万元（余额相加不等于合计数，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确保资金使

用安全，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2020年2月28日修订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 1、前次募集资金专户设立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盛虹炼化对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连同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盛虹炼化签订的上述监管协议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协议各方均能根据协议规定有效履行相关职责。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盛虹炼化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丝绸市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盛虹炼化签订的上述监管协议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协议各方均能根据协议规定有效履行相关职责。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

## 2、前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盛虹炼化共有 9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余额如下：

(1) 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余额
盛虹炼化 (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37120188000244541	一般户	3,130.34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支行	03003971324	一般户	5,495.46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	0706678141120102122405	一般户	7.4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51545300000756	一般户	6,326.9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	30390188000190333	一般户	420.73
合计				15,380.93

(2) 公司 202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余额
盛虹炼化 (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	1102022129001488039	一般户	3,241.5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丝绸市场支行	10545601040035484	一般户	1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	513174824463	一般户	1,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	32250199763800001635	一般户	316,670.51
合计				321,012.05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待投入项目使用。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1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在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 八、备查文件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附表 1:

## 2019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4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791.7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503.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 炼油装置建设	否	99,400.00	99,400.00	72,791.78	99,503.67	100.10%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99,400.00	99,400.00	72,791.78	99,503.67	100.10%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合计</b>	<b>否</b>	<b>99,400.00</b>	<b>99,400.00</b>	<b>72,791.78</b>	<b>99,503.67</b>	<b>100.10%</b>	<b>2021 年 12 月</b>	<b>不适用</b>	<b>不适用</b>	<b>否</b>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待投入项目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103.67 万元，系该项目预算与实际支付数的差异，项目实际支付金额超出项目预算金额 103.67 万元，资金来源为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余额 1.54 万元（余额相加不等于合计数，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附表 1:

202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8,223.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8,606.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8,606.9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 炼油装置建设	否	358,223.84	358,223.84	358,606.93	358,606.93	100.11%【注】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358,223.84	358,223.84	358,606.93	358,606.93	100.11%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合计</b>	<b>否</b>	<b>358,223.84</b>	<b>358,223.84</b>	<b>358,606.93</b>	<b>358,606.93</b>	<b>100.11%</b>	<b>2021 年 12 月</b>	<b>不适用</b>	<b>不适用</b>	<b>否</b>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待投入项目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383.09 万元，系该项目预算与实际支付数的差异，项目实际支付金额超出项目预算金额 383.09 万元，资金来源为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余额 32.10 万元（余额相加不等于合计数，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